

温公颐著

先秦逻辑史



先秦逻辑史

温公颐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刘鸿钧
封面装帧 许明耀
封面题字 王建纲

先秦逻辑史

温公颐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颀桥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1.5 字数 261,000

1983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0

书号 2074·408 定价(六) 1.15元

前 言

在前言中，我拟谈以下四个重要问题：

第一，关于先秦逻辑史的地位。

先秦逻辑史是我国逻辑史中最光辉灿烂的一页，也是世界逻辑史上最古的一颗宝贵的明珠。如果先秦逻辑史是发轫于邓析、奠基于墨翟的话，那么，它一比希腊的亚里士多德还要早一百多年。先秦逻辑史在我国整个文化史中占了很重要的地位。

先秦时代有没有逻辑科学？我国古代的一些逻辑学家并不象亚里士多德作了系统的思维规律与形式的研究，如果拿亚氏标准来衡量，也许很难说得上有。正如拿西方所谓哲学的标准来衡量中国古代哲学就会得出中国古代只有伦理学、政治学，而没有西人之所谓哲学一样。这种对中国哲学史和中国逻辑史采取虚无主义的人，现在是不会再有了。但我认为这个问题还有进一步分析的必要，否则，问题仍然存在。

我国古代无“逻辑”之名，只有“形名”或“辩”之称。《庄子·天道》云：“形名者，古人有之。”晋代鲁胜的《墨辩注序》云：“墨子著书，作《辩经》以立名本。”“形名”或“辩”所讲的内容基本上是和西方所讲的“逻辑”一致的。那末，“形名家”（《战国策·秦策》）

或“辩者”(《庄子·天下》)应该是研究逻辑的人了。但依汉班固《汉书·艺文志》对名家的解释,这些形名家、名家或“辩者”又成了“苟钩钜析乱”之流,即搞“苛察缴绕”的诡辩之徒。《汉志》所列名家的书,如《邓析》和《公孙龙子》又都被称为玩琦辞的诡辩论。那么诡辩又怎能算做“逻辑”?

为认清先秦逻辑科学的瑰宝,首先必须破除《汉志》的偏见。在邓析、惠施、公孙龙的所谓诡辩中,实有不少宝贵的逻辑理论,我们不能以诡辩而弃之不顾。理由详见本书第一编第三章,兹从略。

其次,我们要扩大视野,不能只局限于墨辩、荀、韩。当然,墨辩逻辑是先秦时代的科学的系统的逻辑,是先秦逻辑的最大硕果,它的“三物逻辑”可以与西方的三段论和古印度的因明媲美。因此,本书在第一编中,特辟四、五两章详加阐发。但墨辩逻辑之外,如孔、孟的正名逻辑,特别是稷下唯物派的逻辑理论,对战国后期逻辑思想的发展起了关键性的作用。我们应对它们加以详尽阐述。只有这样,先秦时代的逻辑科学才能真正表现出内容之丰富,理论之细密。在逻辑方法上,无论是演绎、归纳、类比等等,这时也都有灵活的运用。这样看待先秦逻辑史,所谓它是中国逻辑史上最光辉灿烂的一页,是世界逻辑史上最古的一颗明珠,才能获得其意义。

第二,关于先秦逻辑史的写法。

肯定先秦逻辑史的地位之后,就要谈它的写法问题。怎样写逻辑史?近年的争论集中于如下两个问题,即(1)写的范围问题;(2)写的方法问题。

先谈写的范围。这有两种不同意见,即一为广义的写法,一为狭义的写法。广义的写法,认为逻辑史的发展和哲学史、科技史等相关联,为使逻辑史得到全面性,就不能不涉及有关哲学和

科技等的发展。狭义的写法，认为逻辑史和哲学史、科技史不同。如果把它们混在一起，就会影响逻辑史本身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因此，逻辑史只能限于逻辑理论本身的发展，从而找出它的发展变化的规律。我本人同意狭义的写法。但对某一逻辑学家的理论和他的哲学密切相关时，就不得不略提他的哲学基础，不过重点还在逻辑本身，这就和哲学史的阐述区别开来了。

写的范围确定逻辑史本身之后，还有一个如何写的方法问题。这就是上面所提的第二个问题。对于这一问题，也有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逻辑史既是逻辑理论发展转变的历史，就应限于逻辑学家的逻辑理论，找出其承先启后的转变程序，概括得出发展的规律。另一种意见，认为逻辑理论的发展转变程序，自然是写的重要目的；但逻辑理论的提出，不是逻辑学家主观自生的东西，它和逻辑学家的实践密切相关。有的逻辑学家的理论是从他的逻辑运用中，特别是在他和不同派别的论辩中，或从政治斗争或从自然的探索中总结出来的，这在我国先秦时期很突出。正名派如孔、孟、荀、韩等既无论矣，即是以墨辩的系统逻辑理论来说，也是在社会、政治、伦理、经济等探索中或对自然科学的研究中来讲它的推论形式和逻辑规律的。这样，我们对于明显的逻辑篇章，如墨辩的《经》、《说》、《取》，公孙龙的《名实论》和荀子的《正名篇》等，需要加以仔细分析之外，其余如孔、墨（翟）、孟、韩等著作也需作一番理论上的和方法上的分析概括，然后才能写好先秦逻辑史。当然，对于一般论著的分析，也不是仅作逻辑的范例提出，而须指出它的逻辑方法的意义。就是对某一逻辑学家的理论阐述，也不能孤立地讲他的逻辑理论本身，而须着眼于这一理论承先启后的线索。我们必须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逻辑的和历史的统一观点来进行先秦逻辑史的研究，使先秦逻辑史具有科学历史的意义。

第三,关于先秦逻辑史的体系。

要解决先秦逻辑史的体系,必须先确立两个纲领。首先,必须打破《汉志》的陋说。班固《汉书》是为汉代统治者说教的,他提出诸子出于王官的陋说,已由胡适严厉批判(参阅胡适著《中国哲学史大纲·附录·诸子不出于王官论》)。胡适的批判是正确的。班固不但对九流的来源作了错误的推测,而且对九流的划分,也表现出偏见,此点上边已谈到。先秦诸子本无九流的划分。先秦典籍所载,先有儒、墨显学,后有杨、儒、墨的争论,最后又有儒、墨、杨、秉四的说法。不但班固的九流之说,前所未闻,即司马谈之所谓六家(阴阳、儒、墨、名、法、道德),也未见记载。因此,我们阐述先秦逻辑史必须打破汉儒的框框,然后才能理出头绪。其次,先秦逻辑史的内容是很丰富的,既有普通形式逻辑的内容,也有辩证逻辑思维的研究,还有数理逻辑方面的研究以及语言逻辑的研究等。因此,我们可以写一部以普通形式逻辑为主的先秦逻辑史,也可以写出一部先秦辩证逻辑思维史(先秦有无辩证逻辑,现有争论,但对辩证思维的存在则无可怀疑),也可写一部先秦数理逻辑史或先秦语言逻辑史。本书则以普通形式逻辑研究为主,即以形式逻辑的理论、思维规律和形式的发展转变为主要内容。对于辩证逻辑思维的内容,如《周易》、老、庄或孙子兵法中的有关内容,只好略去。其他如数理逻辑、语言逻辑等也不在本书论述范围之内。

确定这两条纲领之后,下面再谈先秦逻辑思想的发生和主要两派——辩者逻辑思想和正名逻辑思想——的发展。

春秋末期是我国奴隶制开始崩溃,封建制兴起的剧变时代。礼坏乐崩的结果,引起“名实相怨”的问题,先秦的逻辑思想必然要应运而生。其首创人物应推邓析。作为正名派的创始者孔丘,时间虽略后邓析,但也在此时出现。辩者一派,从邓析开始,

奠基于墨翟，中经惠施、公孙龙的发展，最后完成于战国晚期的墨辩学者。孔丘首先提出正名，创立政治伦理的逻辑，孟轲继之，稷下唯物派的学者们也标榜正名以正政之说，最后完成于战国晚期的荀况和韩非。

辩者派和正名派的基本差别在于前者是立足于逻辑本身来讲逻辑，而后者却以政治伦理为主，逻辑为辅，因而是一种政治伦理的逻辑。两派互相辩难，同时也互相汲取。鲁胜云：“孟子非墨子，其辩言正辞，则与墨同”（《墨辩注序》）。反之，“正名”的口号，不但见于《公孙龙子》中，而且在墨辩中也出现过（《经说下》167条）。可见两派虽互相抨击，也互相影响，整个先秦逻辑史是在这两派的互相斗争又互相影响下而推动前进的。

第四，关于先秦伪书的看法。

要写好先秦逻辑史，还有一个对于伪书的看法问题。先秦逻辑史料的真伪考订是重要的，因为真实的逻辑史必须根据可靠的史料。但先秦时代的许多古书，除了《论语》、《孟子》、《荀子》等少数经典性的著作之外，很少不发生伪书问题。有认为全伪的，如《邓析子》、《尹文子》（尹文的《名书》仅见《吕览》高诱注，早亡佚）、《列子》等，近人甚至有认为《公孙龙子》也全是伪书。至于真伪混杂的就更多了，《管子》、《晏子春秋》以及《庄子》、《韩非子》等，都有伪著夹杂其间。就是最可靠的《墨经》，梁启超也认为有后人附加的手笔（参阅梁著《墨经校释·后序》，但胡适对此点已作反驳）。这样看来，先秦逻辑史的可靠资料就很少了，以这样贫乏的内容，又怎能和光辉灿烂的先秦逻辑史相匹配呢？

要解决先秦逻辑史的资料问题，我认为对所谓伪书，应有正确的看法，决不能一提伪书就予以全盘否定。我们不应采取资产阶级学者的态度，为疑古而疑古，陷入疑古的泥潭里去。我们应把一些所谓伪书的内容对照当时的时代背景来考察，如果该

书确实反映了当时的时代情况,那它就有一定的价值。比如《邓析子》中的《无厚》、《转辞》的内容是反映春秋末期社会情况的。《尹文子》的“正形名”之说也反映战国中期的名辩情况,就不能认为纯属假造。除了用时代背景进行检证之外,还可参校先秦诸子的评述,如邓析的“两可”、“两然”之说,荀子的《不苟篇》、《非十二子篇》、《儒效篇》中都提到,《吕氏春秋·离谓篇》也有论述,这也可供佐证。

此外,还有一些所谓伪书的内容,如《管子》书中的《心术上》、《心术下》、《内业》、《白心》各篇就有非常重要的价值,因为它们解决了战国中期以后逻辑思想发展的关键问题。至于《庄子》的《天下篇》尽管有人怀疑,但它对于先秦学术发展的阐述,以及对惠施的历物、辩者的二十一事的记载就具有非常重要的史料价值。

章学诚云:“古人之言,所以为公也,未尝矜于文辞而私据为已有也”(《文史通义·内篇四·言公上》,中华书局版,103页)。章氏的话可以帮助我们解决伪书的看法。先秦时代的一些学者,往往不是亲自著书,而由其弟子记述。他们也不是为传之于世,以期成名成家。这样,在有些书的编纂中,就可能互相错杂。我们只要根据时代背景的旁证和先秦诸子的评述,就可以作出科学的选择,从所谓伪书的原料中,选出有价值的逻辑资料。

本书出版,蒙中国逻辑史研究会的同志们提供了宝贵意见,上海人民出版社刘鸿钧同志、南开大学崔清田、田立刚同志协助阅校,付出不少辛勤劳动,谨此致谢。

目 录

前 言

第一编 辩者的逻辑思想

第一章 邓析	3
第一节 关于辩者和他们的逻辑	3
第二节 邓析的生平及其著述	6
第三节 逻辑思想的发轫	8
第四节 逻辑概念的初步探索	10
第五节 对立命题的转换和“两可”推论	13
第二章 墨 翟	16
第一节 墨翟的生平和他的辩者性格	16
第二节 逻辑思维的认识价值	18
第三节 关于“类”、“故”、“理”概念的分析	19
第四节 逻辑方法的运用	22
第三章 惠施、公孙龙、兒说、田巴	27
第一节 惠施	27
第二节 公孙龙	37
第三节 兒说、田巴	52
第四章 墨辩逻辑(上)	58

第一节	墨辩逻辑思想的发展	58
第二节	墨辩逻辑的唯物主义基础	88
第三节	墨辩逻辑的唯物主义认识论基础	96
第四节	墨辩逻辑的总纲	101
第五章	墨辩逻辑(下)	118
第五节	概念论	118
第六节	判断论	130
第七节	推理论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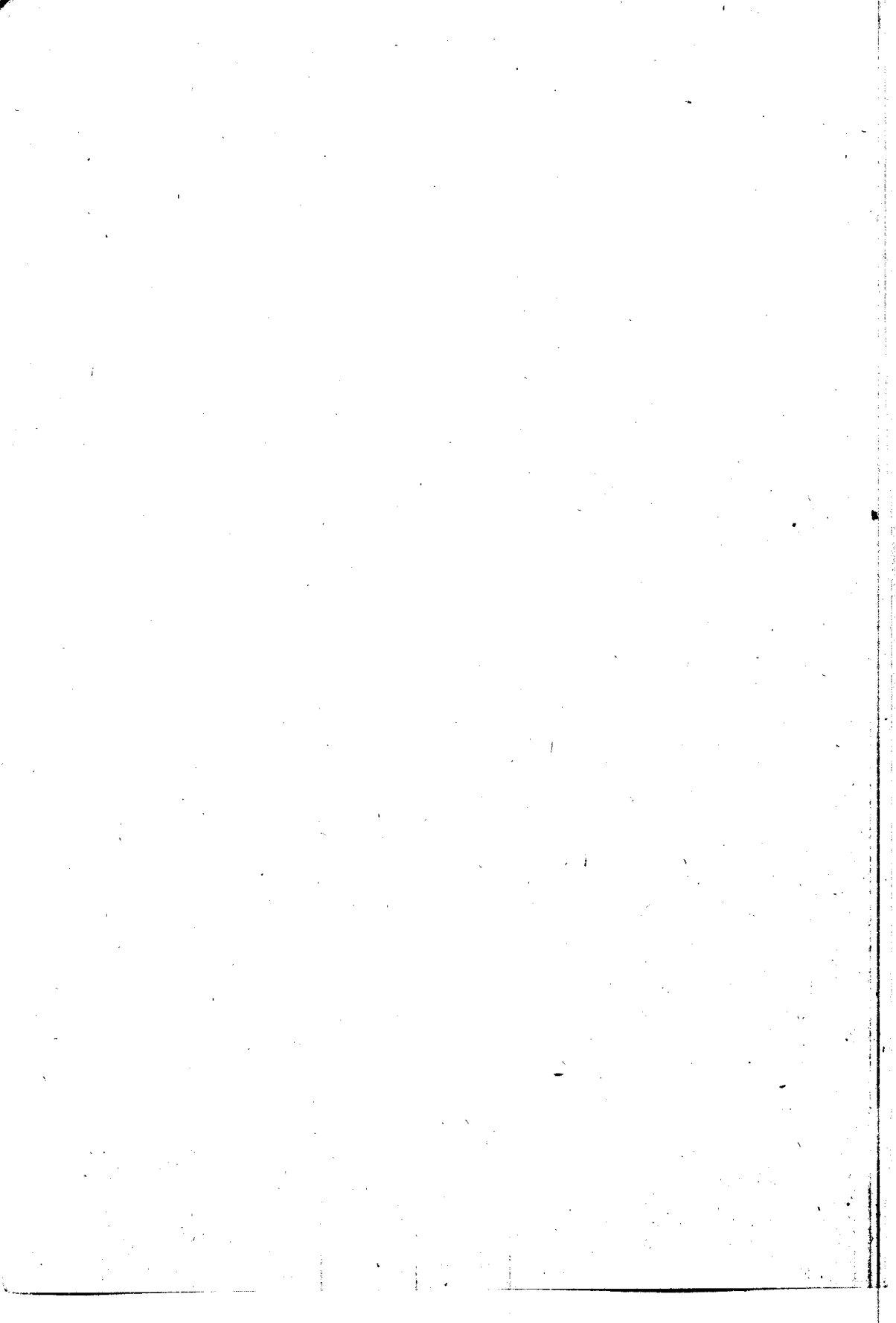
第二编 正名的逻辑思想

第一章	孔子的逻辑思想	171
第一节	正名逻辑思想的由来	171
第二节	正名和正政	174
第三节	概念论(名)	177
第四节	判断论(言和辞)	183
第五节	推理论	189
第二章	孟子的逻辑思想	202
第一节	孟子的时代和正名逻辑简述	202
第二节	关于知的问题	206
第三节	关于逻辑推理的问题——推知	210
第四节	关于言和辩	229
第三章	稷下唯物派的正名逻辑	238
第一节	稷下唯物派正名逻辑的资料及其简介	238
第二节	逻辑的最高范畴——“道”	244
第三节	名和实	248
第四节	名和法	260
第四章	荀子的逻辑思想	266
第一节	孔子正名逻辑的继承和发展	266
第二节	荀子逻辑的唯物论的认识论依据	269

第三节	逻辑的基本概念和基本规律	272
第四节	概念论(名)	275
第五节	判断论(辞)	289
第六节	推理和论证(辩说)	295
第五章	韩非的逻辑思想	313
第一节	韩非的生平和时代	313
第二节	历史的逻辑	315
第三节	法术的名实观	321
第四节	社会历史的矛盾在概念论和判断论中的反映	326
第五节	社会历史的矛盾在推理论证中的反映	336

第一编

辩者的逻辑思想



第一章 邓 析

第一节 关于辩者和他们的逻辑

什么叫做辩者？辩者的思想是怎样产生的？对于这些问题，有必要先作说明。

第一，我们研究春秋战国时代的辩者，必须打破汉朝人对于诸子划分的界限。按汉朝人的划分，辩者似应列在名家；但辩者不限于名家，墨家也在其内。所以某个思想家究竟是否辩者，不能依于《汉书·艺文志》的规定，而应就他本人的主要思想的特点来衡量。邓析、少正卯、惠施、桓团、公孙龙固然是辩者；而墨翟和战国晚期的墨者也应列在辩者之中。这是我要说明的第一点。

第二，春秋战国的辩者亦称“辩士”。《庄子·天下》称“辩者”。《公孙龙子·迹府》、《庄子·徐无鬼》、《荀子·儒效》则称“辩士”。名称虽不同，含义却一样。这是我要说明的第二点。

第三，辩者的特征在于向时代挑战。他们对于传统的一切都要评价，不论是政治的、经济的、道德的，都要重新厘订。所以这时期的辩者，既为奴隶制维护者所反对，也为战国末期以言必轨于法的封建统一论者所排斥。这是因为他们要思考一切问

题,提出奇谈怪论。韩非在《五蠹》中把“言谈者”列为五蠹之一,并攻击他为“微妙之言”。荀卿也把“好治怪说”、“玩琦词”的惠施和邓析列为他所非的十二子之中。平心而论,辩者的命题,有的类乎诡辩,颇似古希腊的诡辩派;但它们也并非全属诡辞,而有其积极的一面。在我国逻辑科学的开创和发展上说,辩者还是有功的。希腊古哲如普罗太哥拉斯(Protagoras)高吉士(Gorgias)这一派,曾被称为诡辩家,这也欠妥,因为诡辩家原文为Sophist,这是从希腊文σοφός译来,它本意是“智者”。我认为称作“智者派”比称为“诡辩派”实较恰当些。当然,辩者和古希腊的“智者”都对时代提出挑战,是有类似之处的;受当时当权者的压迫也一样。苏格拉底的被判死刑,据说,当时他也曾被视为“智者”,可见当时“智者”的危险处境。这是我要说的第三点。

第四,辩者出现于春秋末到战国阶段,并非偶然,这是春秋战国时期经济政治激变的产物。奴隶制经济政治从夏代经商代以至东周已经历了一千五、六百年。至春秋时期已开始崩溃。逮至战国,奴隶主的政治经济已被封建主的政治经济所代替。

首先,从经济方面看,奴隶主氏族的土地所有制——井田制,由于西周末到东周以来奴隶和平民不断暴动和起义,奴隶集体逃亡,造成了奴隶主统治的危机。新兴封建主却乘机收留逃亡的奴隶,并以大斗出、小斗入等方法收买人心,使“人归之如流水”。这样,封建主的势力逐渐扩大,奴隶主的经济体制逐渐瓦解。另一方面,由于铁器和牛耕的使用,生产工具起了划时代的变革,荒地大量开垦,私田大量增多,以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的封建性生产方式,就自然替代了过去“千耦其耘”的奴隶生产。私田原来是不纳税的,但春秋以来,“私肥于公”的局面就迫使一些统治者不得不改变他们的剥削方式,把力役地租改为物品地租,即采用赋税制。春秋初期,齐国管仲采用“相地衰征”的方法,增

加了统治者的收入。前 645 年，晋国“作爰田”，把田地赏赐给有功者，开始了一些人由军功上升为地主的门路。前 594 年，鲁国采取“税亩制”。前 543 年郑国子产进行田制改革，使“田有封洫，庐井有伍”，承认私田合法化。由田制的变更，军制也跟着改变。前 552 年，楚“量入修赋”。前 538 年，郑“作丘赋”。前 483 年，鲁季康子“以田赋”。这即根据收入多寡，征集军赋。这样，庶人也因军赋的改革而相应地提升了地位。

由于奴隶制的经济崩溃，政治组织也随之瓦解。阶级关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奴隶主贵族没落，降为平民。“栾、郤、胥、原、狐、续、庆、伯，降为皂隶”。《诗》有黎侯之赋《式微》，昔日居统治地位的贵族已转为被统治的平民。相反，被统治的平民却一跃升到统治阶级。管仲自称出身贱人。宁戚以贩牛而仕齐，百里奚以为奴而仕秦。过去所谓“天有十日，人有十等”的奴隶制的等级制已开始崩溃。

由于政治经济的巨大变动，以礼为中心的奴隶主上层建筑也发生动摇。为奴隶制辩护的孔丘对此大发“天下无道”的牢骚。的确，春秋以来，臣弑君、子弑父的“乱伦”怪事是不少的，而越礼僭分的事，更是层出不穷。“八佾舞于庭”，“以雍彻”，“旅于太山”等等，把孔丘气得发昏而莫可奈何！“礼坏乐崩”，一切都得重新估价，旧名和新实，对不上号，“名实相怨”，“处士横议”，春秋战国时代的辩者就是在奴隶制到封建制的巨大变革的环境中诞生的。

第五，辩者逻辑思想的特点。春秋战国时期的辩者虽也有以“正名”议论政治、讲习道德的风气，但他们的重点还是放在纯逻辑的探究上。首先，他们注意逻辑推论的基本概念。邓析开始注意“类”概念的重要性。墨子进而推广到“故”和“法”的概念。后来，惠施、公孙龙则深入到分析概念的内涵与外延。最